

台儿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台儿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台儿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统计数据撰写。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事项。本报告中使用的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可通过台儿庄区政府门户网站查阅或下载（<http://www.tez.gov.cn/>）。如需咨询，请与台儿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台儿庄区运河大道 4607 号；邮编：277400；联系电话：0632-6636101；电子邮箱：tezzjj@zz.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为更加深入地贯彻好落实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根据区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台儿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着“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准则，主动作为，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确保公开信息的及时、准确和全面。

1. 主动公开信息更加全面。2025 年，台儿庄区住建局结合局日常重点工作任务，在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主动公开政务信息 93 条，其中建议提案 12 条，重要部署执行公开 8 条，通知公告 13

条，工作动态 12 条，行政权力运行公开 12 条，规划计划 1 条，处罚强制信息 6 条，政府会议公开 4 条，重大民生信息 18 条，法治政府建设 1 条，政务公开保障机制 5 条，其他信息 1 条。同时，通过“台儿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微信公众号发布各类信息 170 余条。

2. 依申请信息公开办理更加规范。2025 年，我局共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9 件，均为自然人申请。严格按照依申请公开办理要求及时办理，申请信息内容涉及物业服务合同以及建设工程竣工验收相关材料等，与往年相比数量减少 3 件。

3. 推进政府信息管理更加规范。2025 年，我局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规范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建设，从信息的收集、整理、审核到发布，明确专人负责，确保信息的真实准确和权威，做到“涉密信息不上网，上网信息不涉密”。

4. 持续优化平台建设。2025 年，我局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以台儿庄区人民政府网站为载体，严格落实信息发布责任人制度，建立信息发布和审核机制，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各栏目内容保障工作。同时开设“台儿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微信公众号，明确专人负责平台管理，充分发挥媒体平台的信息宣传、政务公开作用。

5. 持续健全监督保障制度。2025 年，我局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制度，日常注重加强对全局工作人员的保密教育，在信息发布前认真斟酌公开的内容表述、公开的形式等，认真做好保密审查，确保政府信息发布的权威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9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一) 予以公开		4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5	0	0	0	0	0	5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9	0	0	0	0	0	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 年，我局在政务信息公开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还存在队伍建设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业务水平需进一步提高、

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不够及时等问题。下一步，将严格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扎实抓好政务公开工作，补短板强弱项，强化队伍建设，加大信息公开培训力度，及时、精准公开政务信息，提高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持续推进住建领域信息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我局认真研究《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要求，促进相关领域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切实提高信息公开工作建设水平。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5 年，承办区级人大代表建议 6 件，区政协委员提案 7 件，均在规定期限内完成答复。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无。

（五）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六）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无。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

台儿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 1 月 28 日